

# 香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取向的思考

李學銘  
香港理工大學

## 一

香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應如何配合社會發展和時代步伐，是個值得思考和討論的課題。

本文以大專中國語文教學取向為討論中心，分從幾方面思考問題。這些問題包括：(一)語文能力與課程內容；(二)應用需要與學習指導；(三)傳統文化與現代文化(包括當代文化)；(四)教學語言與語文水平。

### 思考之一：語文能力與課程內容

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任務，主要在鞏固、提高大專學生的語文能力。我們如果接受這個前提，就必須了解「何謂語文能力」，否則教者自教，能力自能力，兩者各不相干，到頭來就不能切實指導學生的語文學習，也不能達成主要的教學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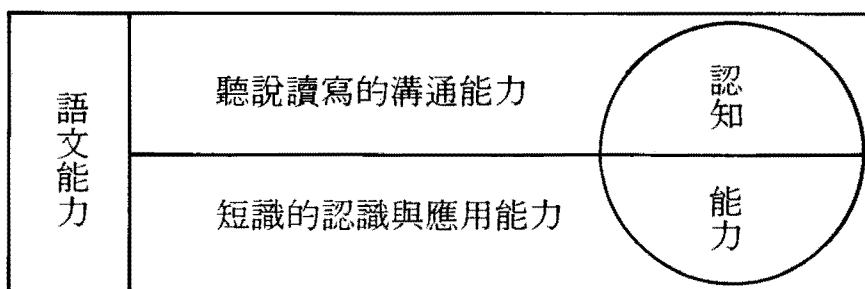
可惜的是，直到目前為止，無論是政府文件、教育團體文件、社會人士評論或學者專家的論著，對「何謂語文能力」都沒有清楚的界說。例如教育統籌委員會各號《報告書》，就沒有清楚交代「語文能力」的涵義和內容，而專責考察語文能力的《語文能力工作小組報告書》(1994)，雖然對「語文能力」有專節討論，但說明仍嫌不夠具體。有人認為，「語文能力」的涵義和內容相當複雜，在語文教育學者中常常引起爭論，並不那麼容易解說。不過，我們如果不從複雜處看問題，提出個人對「語文能力」的解說，即使引起一些批評或爭論，也不是一件大不了的事。而且，不解決「語文能力」的問題，又怎能解決教學取向的問題呢？

我的看法是，「語文」指口頭語和書面語，「語文能力」說的是口頭語和書面語的掌握程度。能力有高低，所以掌握的水平也有高低。「語文能力」的內容，主要包括兩部分：一部分是聽、說、讀、寫的溝通能力，即口頭語和書面語的溝通能力；一部分是知識的掌握。所謂掌握，指的是知識的認識與應用；知識，主要包括一般語文常識，如字、詞、句、段、篇、文體、語法、修辭、邏輯、文學常識、文化常識等等，而社會日常生活有助溝通的常識，也應包括在內。通貫於上述兩種能力的，則是「認知能力」。一個人的基本認知能力是甚麼？不同的心理學家有不同的說法，教育署在推出

「目標為本課程」時，前後的說法也不一致，排列的次序更不一樣。大抵下列五項是不少人認同的：<sup>1</sup>

思考能力 (to think)  
 增進知識能力 (to develop knowledge)  
 學會學習能力 (to learn how to learn)  
 解決問題能力 (to solve problem)  
 傳意能力 (to communicate)

上面提及的說法，或可表列如下：



我在上面為「語文能力」的涵義和內容說的這番話，主要想帶出一個問題，就是：目前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課程內容，是否確能鞏固、提高學生的語文能力？

在我的印象中，本港大專院校的中文課程，過往較重視認識方面的教學，因此必然有國學篇章和文學作品的選讀；而有關國學要籍、文學要籍、重要作家、學術思想、文學發展、文學批評、文字聲韻等方面的知識，也要求學生有相當程度的認識。近幾年來，本港大專院校的中文課程，已逐漸增添一些實用中文課程，如中文傳意、實用中文寫作、法律中文、商用中文寫作、語文基礎技巧等等，顯示了認識之外也重視能力的情況。但學生口頭語和書面語的沟通能力，有沒有均衡培訓？學生認識知識和應用知識的能力，有沒有同時兼顧？學生各方面的認知能力，有沒有適當發展？這些問題，都很值得我們在設計課程時作通盤考慮。我這樣說，並不表示今後我們不該重視國學篇章和文學作品的研習，也並不表示今後我們不必重視國學要籍、文學要籍、重要作家、學術思想、文學發展、文學批評、文字聲韻等方面的認識。重要的是，重認識也重能力，重理解也重表達。

1 參閱《學習目標及目標為本評估計劃——學習與評估的新路向》，1992年9月香港教育署公佈文件。1993年7月香港教育署署長接納「學習目標及目標為本評估計劃諮詢委員會」的建議，把「學習目標及目標為本評估」(TTRA)改名為「目標為本課程」(TOC)。

### 思考之二：應用需要與學習指導

《語文能力工作小組報告書》對「語文能力」的解說雖然不夠清楚具體，但也有一些值得留意的意見。例如，《報告書》說：

語文能力可從三個角度看：社會對使用或明白各種語言有多普及；使用上有多好；和有哪些雙語形式。<sup>2</sup>

上述文字雖沒有直接解說「語文能力」本身的涵義和內容，但還是向我們提示了一些東西，就是語文能力的評估，會受三項因素影響。這三項因素是：語文應用的普遍程度、語文運用的有效程度和雙語模式的需要程度。

我們看語文應用的普遍程度，其實正是看這個社會的語文應用需要。例如應用文的寫作，以往較重視文言文的表達方式，現在則較接受通暢、簡潔、符合標準語要求的語體文。雖然目前本港仍有文言文表達形式的需要，但畢竟沒有以前那麼普及。又例如工作上的語文應用，以往是一面倒重視書面語，因此凡與書面語有關的一切，都成了語文能力評估的一部分，例如毛筆字、字體、格式、辭藻……可是到了今天，口頭語在工作上的應用愈來愈普遍，有時甚至取代了書面語，例如求職、商品推廣、廣告設計說明……甚至編劇！於是出現了一種情況，哪方面的語文應用較普遍，就有哪方面的語文能力要求，而大專學生中國語文學習指導的取向，當然要考慮這方面的要求，否則學習與要求脫節，就會被人評為語文水平低落。

語文能力也會受語文運用的效能所影響，這就涉及語文在運用上有多好的問題。談語文運用的效能，當然不能不留意語文的內容，但更不能忽略的，是語文運用的對象、場合、時間。有時語文運用失效或效能不高，甚至產生反效果，往往不是語文內容有問題，而是對象錯誤、場合不對或時間不當。魯迅《立論》一文，無疑意有所指，有諷刺的作用與對象，但同時卻為我們提供一些有關語文運用的重要消息，就是：不說謊固然重要，但忽略了說話的對象、場合、時間，不說謊不一定有好報。可見說話內容好不好，有時會由說話的對象、場合或時間來決定。也就是說，最有效能的語文運用，其實是最能切合對象、場合、時間的語文運用，而缺乏效能的語文運用，就會被人評為語文能力不足或語文水平不高。因此，如何指導學生有效地運用語文，使語文發揮最高的傳意效能，是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一個重要課題，是教學指導的重要取向。進一步說，語文運用的效能，更與一個社會的語文應用需要密切相關，在其他地區效能很高的語文運用，有時不一定在我們這個社會裏也有很高的效能。因此，如何指導學生配合社會應用的需要，適當地運用語文，是指導本港大專學生學習中國語文時不可忽略的工作。

---

2 見教育統籌委員會《語文能力工作小組報告書》（香港：香港教育署，1994年），頁8。

香港是個雙語環境社會，因此絕大多數人都同意有雙語教育的需要。但本港究竟需要怎樣的雙語教育？我們這個社會究竟需要甚麼模式的雙語能力？大家可沒有一致的意見。

所謂「雙語」，一般的概念是指國族語文和外國語文，在本港一般指中、英兩種語文。但「雙語」的概念並非很穩定，有人指出方言也算一種語言，因此國族標準語與一種或多種方言共存，也是雙語現象。爲了避免「雙語」在概念上的煩擾，國內有些學者，把這種現象稱爲「雙言」現象，以別於國族語文與外國語文共存的「雙語」現象。<sup>3</sup>撇開外國語文不談，我們從中國語文教學的角度，會特別關注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雙語教育問題，即國族標準語與方言包括地區習慣用語的共存問題，尤其是我們會問：我們的學生，應該需要甚麼模式的雙語能力？

我認爲，在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中幫助學生掌握國族標準語，即普通話和書面現代漢語，使他們能借助共同語溝通，那無疑是我們的教學任務之一。但國族標準語一旦加入了地區因素，就不能不受方言和地區語言習慣的影響。有人採取寬容的態度，主張接納港式普通話和港式現代漢語，這是考慮到地區因素的問題，有照顧現實的意義。但接納的程度如何？其中就有分際的要求，不加約制，毫無分際，就會造成語言污染。有人視方言和地區習慣用語如洪水猛獸，只接納符合規範的標準語，對港式普通話和港式書面現代漢語採取強烈的排拒態度。實際的情況是，排拒自排拒，通用自通用，到頭來排拒者只好抱著嚴格的規範標準，痛苦萬狀，大數語文水平日益低落。重視規範，可使語文教學有明確的取向，不是壞事；但嚴格規範，有時會泯沒語文的情味和風格，而且又會窒礙了同地區人士心領神會的溝通，對國族標準語的茁壯和發展，其實是不利的。關心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同仁，是不是應該捐棄成見，爲我們的學生切實思考，研究出適當的雙語能力模式，以配合本港語文應用的實際需要？

### 思考之三：傳統文化與現代文化

語文與文化之間不能畫上等號，但大家都會同意，語文背後是有東西的，這些東西的主要部分，就是文化。語文不能離文化而存在，文化也要靠語文來流傳，兩者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

文化的內涵十分豐富、複雜，粗略區分，或可分爲「傳統文化」和「現代文化」。有人把「當代文化」併入「現代文化」之內，也有人把「當代文化」獨立於「現代文化」之外。爲了討論的方便，這裏所指的「現代文化」，其實包括「當代文化」。「傳統文化」一般指

---

3 參閱王鋼《普通語言學基礎》（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頁237-38；桂詩春《應用語言學》（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頁236；馬學良《論雙語現象和雙語教學中的幾個問題》，載《語文教育學院第三屆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香港：語文教育學院，1988年），頁130。

的是古代各層文化，<sup>4</sup>「現代文化」指的是現代以至當代的各層文化。其中有不可忽略的元素，就是時代意義和生活氣息，因此內容較多屬於現代和當代的社會心理、民間習俗、生活習慣、語文應用等等，而現代和當代的哲學(思想)、宗教、科學、技術、文學、藝術等內容，也會包納在內，條件是這些內容與現實社會生活並不脫節。以語文為例，我們去了解《世說新語》、宋人小說、元人戲曲的話語，屬傳統文化的範圍；我們去了解目前本港通行書面語與中國大陸通行書面語的異同，屬現代和當代文化的範圍。

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一向較重視傳統文化的傳授，語文教材多屬古代漢語的範圍，經、史、子、集，無所不有。專書如《楚辭》、《文心雕龍》、《昭明文選》、杜詩、韓文，專課如文字學、聲韻學、唐詩、宋詞、元曲、文學史，等等，都會成為中文系課程不可或缺的部分。無論古代漢語教材的研習也好，或專書、專課的講論也好，這些都會擴大、加深大專學生對傳統文化的認識，甚至會間接或直接提高大專學生的語文能力，自然值得研習、講論。不過，只通過文學作品和一些與語文有關的文獻來認識傳統文化，仍然是不足的。例如王力《邏輯和語言》指出古代漢族男子必須留鬍子，又引述古樂府《陌上桑》「行者見羅敷，下擔捋髭鬚」的語句，證明漢魏之際每個挑著擔子走路的男子都有鬍子。沈從文不同意，他在《從文物來談古人的鬍子問題》一文裏指出：漢魏之際，有豐富的石刻、壁畫、漆畫、泥塑及小銅鑄像可供參考，顯示社會一般平民百姓，極少是留有鬍子的。因此，我們很難說當時每個挑擔子的人都必須留鬍子。<sup>5</sup>也就是說，我們只看語文資料，或只用文獻證文獻，去解說古代漢語的教材，去理解專書、專課的內容，就好像把一桶水倒來倒去，得不到新東西，對傳統文化的認識會受到局限。這只是一個例子，從這個例子，可見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中的傳統文化傳授，仍然有「傳授甚麼」和「怎樣傳授」的問題，值得我們思考。

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一般較少指導學生認識現代和當代的文化，這是我的印象，可能是不大正確的印象。從語文的角度看，現代和當代的社會文化，往往會影響語言變異。所謂語言變異，是指國族共同語即標準語與地方標準語之間業已存在的形同實異和實同形異的差別。而變異的結果，可以豐富、增強標準語的表現力，擴大標準語的交際功能，使標準語能適應不同地區、不同階層、不同職業的人在各種交際場合的需要。到了後來，可能更為標準語的語料庫，增益了不少新詞匯和新表達方式。<sup>6</sup>據

---

4 張岱年、姜廣輝《中國文化傳統簡編》一書把文化內容分為三個層次：最高層次是哲學和宗教，中間層次是科學、技術、文學、藝術，最低層次是社會心理、風俗習慣等等(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頁7)。

5 參閱《沈從文文物與藝術研究文集》(北京：外文出版社，1994年)，頁158-60。

6 參閱陳建民《普通話對香港詞語的取舍問題》，載《九三年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香港：語文教育學院，1994年)，頁25。

我所知，有些大專院校的中文系，會開設現代文學或當代文學的課程，但開設香港文學或當代香港文學課程的就很少。這還只是文學方面，擴而充之，我們還可以考慮歷史文物、文化現象、地區習俗、方言文學、語媒資料等等，有沒有結合中國語文教學提出來討論？有沒有提供機會讓學生研習？如果我們認為上述種種是社會生活的一部分，對學生語文應用的掌握有或大或小的幫助，就值得我們鄭重思考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與現代和當代文化認識的問題。

#### 思考之四：教學語言與語文水平

教學語言與語文水平之間有甚麼關係？這是個常常引起討論的話題。

有人認為，教學語言對語文水平有很大的影響。他們指出，用方言來教學，會影響共同語、標準語的掌握，干擾中文書面語的學習，爲了提高學生的中文程度，教學語言應該用普通話；而中國語文教學，主要是指導學生掌握現代漢語，更非要用普通話不可。有人甚至明確指出，本港學生中文程度不夠理想，尤其是書面語程度不夠理想，關鍵是不用普通話來教學，如果用普通話來教學，就可以大幅度提高本港學生的中文程度。

關於普通話是否可提高學生中文程度的問題，我曾在不同場合、不同時間、不同刊物提出過一些意見，<sup>7</sup>現約略歸納這些意見，綜合說明如下：

一、普通話是有利溝通的國族共同語，但不是本港中國語文教與學的救厄解困靈丹。能講字正腔圓而又流暢普通話的人，不一定能寫暢達的中文，也不一定能寫有見地的篇章，更不一定能寫出藝術技巧高明的文章。能講普通話與中文程度之間，尤其是能講普通話與書面語表達能力之間，可說並無必然關係。

二、知識面的廣狹和思考能力的高低，與一個人的理解能力和表達能力有極密切的關係。一個人能聽、能說普通話，表示這個人已掌握了一些規範的語音、詞匯和語法，當然方便與不同地區的人溝通，而且也會增強標準語的語感，但並不表示這個人已具有廣闊的知識面和較高的思考能力，也不表示這個人一定有很高的語文能力。

三、現在我們所用的書面語，其實是雅俗兼收、古今並包、中西合璧的一種文體。這種文體固然與各地方言——口頭語有差距，與經過規範的普通話比較起來，也總有些分別。嚴格來說，「我手」並不能「寫我口」，過分強調普通話對語文能力的影響，而不考慮其他影響因素，只是故意把複雜問題作簡單的處理。昧於口頭語與書面語的差距，而侈談中文程度的提高，對本港中國語文的教學與學習，其實是非常不利的。

---

7 參閱拙著《在方言環境中的語文教學與學習》，《語文教育學報》第4期，1988年12月，頁39-47；《夏濟安先生談「我手寫我口」》，《教育學報》第18卷第1期，1990年6月，頁63-68；《母語、教學語言及一些相關問題》，載《九三年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135-52。

四、口頭語固然影響書面語，書面語也影響口頭語，不過一個人閱讀能力的提高，主要是多接觸書面語的結果，而一個人寫作能力的提高，也主要是多模仿書面語的結果。古人的語文學習，主要是先熟讀他人的文章、多接觸他人的文章和多模仿他人的文章，然後再放手寫自己的文章。要提高本港大專學生的語文水平，尤其是書面語的水平，古人學習語文的經驗心得，雖然並不一定完全適用於這個時代和這個社會，但也可供我們參考。

有人告訴我，中國大陸教師的普通話水平，平均來說，小學教師最佳，初中教師不俗，高中教師尚可，大專教師勉強強。如果這是事實，豈不是大專教師的語文水平最差？或大專學生的語文水平最差？可見把普通話水平與語文水平等同起來並不合理。我們應該充分認識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的價值與作用，同時也應該充分認識普通話在提高語文水平方面的局限性。有了真正的認識，才有利於本港中國語文教學各階段的改進。

## 二

除了上述四方面的思考，我還想特別提出另一個可以思考的問題，就是語文能力轉化。我要強調：這是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最重要的問題，也是教學取向最值得思考的問題。

所謂「語文能力轉化」，指的是語文應用的轉換和變化能力。根據社會上一些機構或部門主管的意見，本港近期大專學生以至大專畢業生在這方面的表現，整體來說是不理想的。<sup>8</sup>要改善這方面的情況，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取向，就似乎不可忽略教育心理學上的「變式」和「遷移」。現試引用幾位教育心理學學者的意見，<sup>9</sup>略作說明如下：

何謂「變式」？變式就是在教學中經常變換所用具體材料的樣式，使學生學會在各種不同變式中思維，從而掌握事物的本質和規律，知道哪些是主要、本質的東西，哪些是次要、非本質的東西。利用變式，是防止擴大和縮小概念外延的有效方法，既可避免學生顛倒因果關係，又可發展他們的歸納能力。

何謂「遷移」？遷移指已有知識、技能對後來學習新知識、新技能的影響。遷移有助長性的正遷移和抑制性的負遷移。學生的已有知識技能在接觸新知識和解決新問題

8 香港理工大學中文及雙語學系曾在1996年2月3日舉辦「本港社會中文書面語應用需要研討會」，與會者來自十八個行業，有四十二人，其中大部分是機構或部門的主管。不少與會者認為，現在大專畢業生的語文能力往往未能因應工作的需要而轉化。

9 參閱章永生《教育心理學與教學法》（北京：北京出版社，1984年），頁121-29；朱作仁《語文教學心理學》（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101-11；朱作仁《中小學語文課培養學生能力的幾個問題》，載《朱作仁語文教學研究文集》（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50；祝新華《語文能力發展心理學》（杭州：杭州大學出版社，1993年），頁298-99。

的過程中，能夠善加利用，進而產生觸類旁通、舉一反三的效果，這就是正遷移現象；負遷移現象表現在學生新舊概念互相混淆，因而出現干擾的現象。遷移是學習的重要步驟，通過遷移，學生的已有知識技能，可以得到驗證、充實、磨練的機會，這樣，就可以由知識技能的掌握，逐漸過渡到能力的形成。真正的能力，並不僅是知識技能的掌握，而是能夠運用已有的知識技能，在新問題或新情境中加以靈活應用。

我們說，這個人的語文能力高，那個人的語文能力低，主要看的是甚麼？老實說，大家看的主要是語文應用的優劣，而語文應用的表現，則往往由語文能力能否轉化來決定。語文能力轉化，須有「變式」和「遷移」的元素。換句話說，「轉化」、「變式」、「遷移」三者是不可分割的。一個能夠在不同變式中掌握事物本質和規律的人，在應用語文時，就不會受困於不同樣式的語文材料，而顯得手足無措。一個有獨立遷移能力的人，在應用語文時，就不會把學過的語文知識和語文技能，毫不改變地照搬照用。懂得應付複雜變式、懂得變通知識和技能，去適應現實生活中不同對象、不同場合、不同時間的語文應用，就是語文能力轉化。

在過往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中，的確沒有在「變式」和「遷移」方面多作指導，但當時的學生，在語文能力轉化方面，似乎沒有太大問題。到了今天，大專學生的語文能力，為甚麼會出現難以轉化的現象？我的理解是，時代、社會不同，對語文能力的要求也會不同。當時較重視書面語的理解和表達，而當時社會又容許或促使學生多閱讀書面語和運用書面語，通過不同樣式的書面語熟讀和練習，學生在大量接觸、練習中學會應付書面語的變式，並使自己的知識和技能，由遷移而過渡到語文的實際應用方面去。現代社會對語文能力有不同的看法和要求，大專學生接觸、練習書面語的機會，又遠比以前少，因此在今後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中，如何加強變式和遷移的指導，如何幫助學生學會語文能力轉化，就有實際的需要和現實的意義，值得我們重視、思考、研討。

### 三

語文教學，必須與社會發展和時代步伐相配合，本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當然不能例外。我所提的意見，主要從這一點出發，其中或許有些偏頗，只好請大家包涵了。最後，我再結合以上討論，強調以下各點：

一、大專中國語文教學須兼顧學生的知識素養和能文能力。語文能力和語文技能並不是一樣的東西，能力包含技能，技能不可以包含能力。學生的語文能力得到發展和提升，就不難駕馭種種語文技能；學生懂得掌握變式規律和利用遷移規律去運用各種語文技能，就會逐漸形成真正的語文能力。

二、從應用需要考慮教學，不免會給人以「功利」的印象。我同意大專中國語文教



學不應純從應用需要的角度出發。站在教育的立場，我們的確要反對極端功利的觀點；但大專學生的語文學習，如果完全得不到語文應用需要的提示和指導，畢業以後，他們在生活上或工作上就可能不懂得適當地運用語文，這樣，社會人士就會質疑大專語文的教育素質和大專學生的語文水平。

三、大專中國語文教學的內容，不應沒有傳統文化，但也不應忽略現代和當代文化。語文變異主要是受到現代和當代文化的影響，尤其是當代社會文化的影響。語文教學的內容如不涉及現代和當代文化的資料，學生的語文知識和語文能力，就不能適應現代社會的變化，就會與現實生活脫節。其實，傳統文化也在變，儒學的發展、演變，就是一個例子。但傳統之所以為傳統，正因為有不變的成分，否則就說不上是傳統了。語文教學涉及傳統文化的討論，不但要照顧文化中的「不變」，也要照顧文化中的「變」。

四、以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會不會大幅度提高大專學生的語文水平？我的答案是：「不會！」我這樣說，並無意貶低國族共同語在溝通上的作用與價值，也不表示我反對用普通話來教學，更不表示我不贊成推廣普通話工作。如果有人能用字正腔圓的普通話來授課，又能充分達意，我們何必反對？也沒有理由反對！嚙嘴捲舌、咬牙切齒、期期艾艾、辭不達意，最後落得說者辛苦，聽者煩苦，看者痛苦……那又何苦！大專講壇，南腔北調，鄉音無改，原是慣常的事，重要的是教學內容和指導方法。教學語言，以大專院校的學習水平來說，應重視的是傳意效能。我們不必利用中國語文課來讓學生學習普通話，更不必把大專中國語文教學視為普通話教學。

五、現代大專學生和大專畢業生，最需要的，是語文能力轉化。他們寫出來的東西不合規格，用詞不當，錯別字多……，卻理直氣壯地說：「我不會，因為沒有人教過我。」機構或部門的主管，一方面慨歎大專出身的僱員語文水平偏低，另一方面，卻半同情半譴責地說：「不能全怪他們，因為學校沒有把這些要用的東西都教給他們。」其實學校的語文教育，又怎可能把一個人一生需用的語文知識和語文技能悉數傳授？沒有學、沒有教不是好理由，重要的是要自己打通「學」和「用」，即懂得轉化。如何幫助學生學會語文能力轉化，或許是大專中國語文教學中一個值得加緊研究的課題。

六、現代語文教學很重視學生認知能力的發展，上面提到的認知能力中，有所謂「學會學習能力」(to learn how to learn) 和「解決問題能力」(to solve problem)。這兩方面的能力，都與自學能力有密切關係。切實幫助大專學生發展這兩方面的能力，「語文能力轉化」就不會是個高不可攀的能力要求。